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金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毅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9,977,493.80	311,683,217.85	4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902,808.09	24,821,947.97	4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869,402.79	23,764,762.00	5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938,337.95	1,687,293.73	1,674.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0.0563	4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0.0563	4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1.41%	0.4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00	2,999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股本(元)	2,475,514,551.81	2,533,264,696.17	-2.28%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元)	1,980,074,274.80	1,941,179,633.21	2.00%

非常经营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02.6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0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江伟建	境内自然人	25.40%	112,000,000	84,000,000	
江伟建	境内自然人	25.40%	112,000,000	84,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54%	6,8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1.52%	6,699,907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1.43%	6,415,69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	其他	1.43%	6,300,04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	其他	1.43%	6,300,04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	其他	1.43%	6,300,048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股本

是 否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

是 否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股本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户数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户均持股数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户均持股市值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户均市值

是 否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户均持股比例

是 否